

附表：

標別：甲

113年度士金職字第75號 法院案號：112年度司執字第97222號 財產所有人：高美戀	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地目	面積	權利範圍	最低拍賣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平方公尺		
1	新北市	淡水區	正德		538		26.49	28分之1	120,000元
	備考		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：不點交							
使用情形		一、拍賣不動產應有部分，查無債務人現實占有部分，拍定後不點交。 二、112年12月22日現場指界時，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水碓街6號前方道路用地。							
備註		一、本件不動產分甲、乙標分別拍賣，各標不動產均以出價最高者得標。 二、拍賣最低價額合計新臺幣：壹拾貳萬元。 三、保證金新臺幣：貳萬肆仟元。 四、優先承買權：甲、乙標共有人有優先承買權，如就優先承買權存否爭執並經起訴，須待訴訟確定，始依訴訟結果核發權利移轉證書。 五、甲、乙標均無抵押權登記。							

標別：乙

113年度士金職字第75號 法院案號：112年度司執字第97222號 財產所有人：高美戀									
編號	土地坐落					地目	面積	權利範圍	最低拍賣價格 (新臺幣元)
	縣市	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	平方公尺		
1	新北市	淡水區	正德		539		82.47	28分之1	350,000元
	備考								
點交情形		點交否：不點交							
使用情形		一、拍賣不動產應有部分，查無債務人現實占有部分，拍定後不點交。 二、112年12月22日現場指界時，位於新北市淡水區水碓街6號前方道路用地。							
備註		一、本件不動產分甲、乙標分別拍賣，各標不動產均以出價最高者得標。 二、拍賣最低價額合計新臺幣：參拾伍萬元。 三、保證金新臺幣：柒萬元。 四、優先承買權：甲、乙標共有人有優先承買權，如就優先承買權存否爭執並經起訴，須待訴訟確定，始依訴訟結果核發權利移轉證書。 五、甲、乙標均無抵押權登記。							